(上接B500版)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议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1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9日

至2025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2025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5年4月29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本次会议的详细资料,公司将不迟于2025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10、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06	华懋科技	2025/5/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异地股东可用邮件方式登记(邮件到达时间不迟于2025年5月15日下午17:00)。请在邮件上注明“股东会登记”及联系方式。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的网络投票平台直接参与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剑波、臧聪

联系地址: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邮政编码:361024)

电话号码:0592-7795188　电子邮箱:ir@hmtnew.com

（二）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三）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15分钟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2025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			
6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厦门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厦门证监局、厦门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厦门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就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周四)15: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2025年中期分红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股份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891,639,153.1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5元（含税）。按截至2025年4月25日的公司总股本329,060,195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32,885,443股后的股份296,174,752股,拟派发现金红利28,136,601.4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28,136,601.44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52,984,821.76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81,121,423.2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65.28%。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8,136,601.4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0.14%。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应当披露以下指标并说明公司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8,136,601.44	62,846,906.60	60,432,575.33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7,444,078.53	242,011,993.88	198,469,981.16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891,639,153.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1,416,082.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9,306,351.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51,416,082.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扣)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63.27%		
现金分红比例(扣)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

为了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

1、分红额次

结合2025年半年度及第三季度末分红规模与当期业绩,公司可实施一次中期分红。

2、分红上限

以实施中期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前提条件

公司当期盈利,且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4、分红程序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上述分红条件及比例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后制定及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2025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2025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认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2025年中期分红授权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公司稳步健康地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82 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5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10.50亿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11,686,500.00元后,本次发行可转债实收募集资金为1,038,313,500.00元,已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分别汇入贵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29950100100746172)344,443,500.00元(大写:叁亿肆仟肆佰肆拾肆万叁仟伍佰元整)、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35150198100109603306)487,600,000.00元(大写:肆亿捌仟柒佰陆拾万元整)、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4901012300186074)150,410,000.00元(大写:壹亿伍仟零肆拾壹万元整)以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4901012700186075)55,860,000.00元(大写:伍仟伍佰捌拾陆万元整),所有募集资金均以人民币货币资金形式汇入。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522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并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		A	1,050,000,000.00
发行费用(含税)		B	16,259,746.7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27,434,429.72
	利息收入净额	C2	2,922,896.6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	407,830,475.77
	利息收入净额	D2	5,441,119.1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E1=C1+D1	635,264,905.49
	利息收入净额	E2=C2+D2	8,364,015.77
应结余募集资金		F=A-B-E1+E2	406,839,363.5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	406,839,363.55

注1:项目投入包含置换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注2:利息收入净额为银行存款以及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和使用，并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和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户活期余额	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129950100100746172	63,231,408.91	厦门生产基地改建扩建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35150198100109603306	2,223,312.31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114901012300186074	36,475,746.0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114901012700186075	44,908,896.26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合计		146,839,363.5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账户活期余额146,839,363.55元,进行现金管理余额260,000,000.00元,合计余额406,839,363.55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783.05万元,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利用自有筹资金先行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81,690,692.13
厦门生产基地改建扩建项目	120,508,009.42
信息化建设项目	6,993,504.2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99,930.93
合计	210,792,136.72

上述以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5431号报告验证。

(三) 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共345.32万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费用类别	费用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12,025,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1,649,056.60	894,339.62	894,339.62
律师费用	990,510.89	990,510.89	990,510.89
资信评级费	471,698.11	471,698.11	471,698.11
信息披露费用	301,886.79	-	-
发行手续费	96,698.11	96,698.11	96,698.11
合计	15,534,850.50	3,453,246.73	3,453,246.73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0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R1),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大额存单余额为26,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	类别	金额	存入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5,000.00	2023-11-29	2026-11-29	2.65%